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多元繳費平台使用管理要點

110年9月15日110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為管理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多元繳費平台服務(以下簡稱本服務),特訂定本校多元繳費平台使用管理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服務係指使用者依其需要,向本校圖書資訊處(以下簡稱圖資處)提出多元繳費平台使用申請,以取得ATM虛擬帳號、臨櫃繳費單、國內外信用卡、行動支付等繳費通路之服務模式。
- 三、申請資格:凡本校各單位,均得依本要點申請使用本服務。
- 四、申請方式:填寫申請單,說明使用需求,經圖資處審核通過得以使用網頁繳費入口與API串接等服務。
- 五、服務內容:
 - (一)網頁繳費入口,提供使用者進行繳費說明維護。
 - (二)API使用及介接方法諮詢,可供委外開發之系統使用,須由使用者安排廠商進行介接。
 - (三)繳費狀況查詢,支援使用者對帳作業。
- 六、本服務免費提供本校於招生、募款及公務上使用。亦提供收費之服務給予非屬前項使用、校外人士參加本校主辦活動與研討會等申請使用,視申請需求、交易對象與當下資源考量,本校得保留收費與否之權力。
- 七、本服務提供基本軟硬體運作平台、網路相關設定、故障排除與主機備份等基礎維運服務。服務使用期間,若遭遇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服務停擺,本校即刻於相關管道發布暫停服務訊息,並敘明估計災害復原時間與最新處理狀況。
- 八、圖資處備份服務將視空間資源調整備份保留天數。
- 九、為維持本服務有效性與平台運作效益,申請單位需指定專人作為服務聯絡窗口。
- 十、使用申請採交易付費原則,申請者得以編列相關費用(包括本使用費),使用費收入納歸校務基金管理。
- 十一、收費標準:

(一)使用費：每筆成功交易酌收 15 元。

(二)使用單位因付費方案不符需求，需以專簽方式申請特殊需求服務，圖資處得以專案方式辦理，價格另議。

十二、本要點使用收費，適用「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」第二條第二項「場地設備管理收入」之範圍，並酌予參照「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」規定，提撥總收入之百分之七十充實校務基金，剩餘百分之三十用於支應本服務所需之平台系統擴充與維護，及例行汰換使用。

十三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或需要變更者，得依相關規定辦理，未規定之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。

十四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